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对审计机构出具非标意见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说明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该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是客观的，对该审计意见及报告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所作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公司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

监事签名： 缪伟刚      徐凌云      曾昭静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4 月 20 日